

# 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1 年 8 月 25 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1 年 8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鹏华中国 50 混合
基金主代码	160605
交易代码	1606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 年 5 月 12 日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34,080,439.2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以价值投资为本，通过集中投资于基本面和流动性良好同时收益价值或成长价值相对被低估的股票，长期持有结合适度波段操作，以求在充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分享中国经济成长和实现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股票投资方法：本基金股票投资中，精选个股，长期持有结合适度波段操作，注重长期收益。将类指数的选股方式与积极的权重配置相结合，从而在保持了收益空间的前提下一定程度上降低了投资风险。股票价值分析兼顾收益性和成长性。（2）债券投资方法：本基金债券投资以降低组合总体波动性从而改善组合风险构成为目的，采取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谋取超额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 180 指数涨跌幅×65%+深证 100 指数涨跌幅×30%+金融同业存款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风险品种。长期平均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成长型基金，高于价值型基金、指数型基金、纯债券基金和国债。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程国洪	张咏东
	联系电话	0755-82021186	021-32169999
	电子邮箱	ph@mail.phfund.com.cn	zhangyd@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8999	95559
传真	0755-82021126	021-62701216

##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ph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3,054,750.15
本期利润	-501,984,996.1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94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1.0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 2011 年 6 月 30 日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590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030,285,249.8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90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 6 月 30 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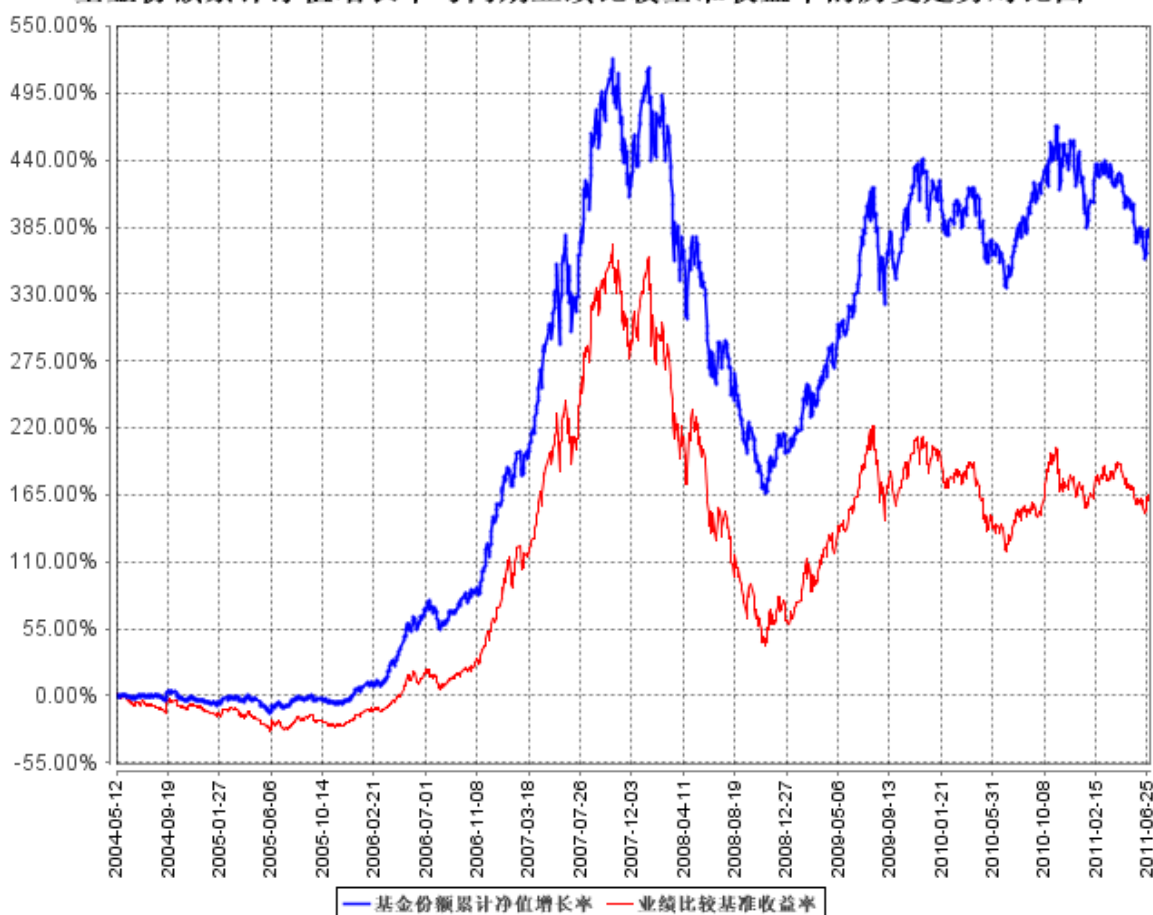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57%	1.15%	1.36%	1.15%	-0.79%	0.00%
过去三个月	-7.07%	0.99%	-5.21%	1.06%	-1.86%	-0.07%
过去六个月	-11.02%	1.10%	-2.28%	1.18%	-8.74%	-0.08%

过去一年	8.93%	1.23%	18.62%	1.34%	-9.69%	-0.11%
过去三年	32.79%	1.44%	12.44%	1.92%	20.35%	-0.4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81.99%	1.50%	164.53%	1.86%	217.46%	-0.36%

注：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上证 180 指数涨跌幅×65%+深证 100 指数涨跌幅×30%+金融同业存款利率×5%。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于 2004 年 5 月 12 日生效。

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2 月 22 日，业务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

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意大利欧利盛资本资产管理股份公司（Eurizon Capital SGR S.p.A.）、深圳市北融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组成，公司性质为中外合资企业。公司原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后于 2001 年 9 月完成增资扩股，增至 15,000 万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管理 2 只封闭式基金、21 只开放式基金和 5 只社保组合，经过 12 年投资管理基金，在基金投资、风险控制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鹏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1 年 1 月 28 日	-	8	陈鹏，国籍中国，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8 年证券从业经验。曾在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行业研究员；2006 年 5 月加入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行业研究工作，2007 年 3 月起担任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助理，2007 年 8 月至 2011 年 1 月担任鹏华行业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11 年 5 月担任鹏华普丰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1 月起至今担任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6 月 15 日起兼任鹏华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陈鹏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发生变动，由陈鹏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黄鑫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07 年 8 月 1 日	2011 年 1 月 28 日	9	黄鑫先生，国籍中国，硕士，9 年证券从业经验。曾在民生证券公司证券投资部、长城证券公司研究所从事研究工作。2004 年 10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行业研究工作，曾任公司机构理财部理财经理助理、理财经理；2007 年 8 月至 2011 年 1 月担任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8 年 10 月至 2010 年 7 月担任鹏华盛世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0 年 7 月 26 日至

					今担任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黄鑫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发生变动，黄鑫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 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无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

###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并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1 年以来，市场仍然呈现震荡走势，缺乏方向。海外，欧债危机的阴影挥之不去；国内，在 CPI 不断走高的背景下，货币紧缩的压力一直存在，经济基本面亮点不多。上半年，A 股市场还经历了一个估值体系纠偏的过程，去年受“成长股热潮”推动的一大批中小市值及非周期性股票，在业绩不达预期的刺激下，表现疲弱，估值水平回落。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在仓位和行业配置上并没有做出太大调整，主要基于各公司基本面，对个股进行了一定的调整。力求持仓个股的基本面更为稳定并具有合理的估值。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1 年上半年，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11.02%。同期上证指数和深证成指分别下跌了 1.64% 和 2.79%。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经济基本面出现大幅转变的可能性不大，流动性状况与经济结构调整的政策取向或是市场关注的主线。而通胀出现反复，以及欧债危机失控是需要密切关注的风险。

我们对下半年 A 股市场持相对乐观的态度。今年以来随着股价的调整，不少股票的估值风险得到有效释放。踏入下半年，资金开始为明年的投资布局，我们相信一些增长明确、估值合理的行业和公司将得到市场的青睐。

本基金在下半年将围绕上述的投资线索，稳扎稳打构建组合，争取为投资者创造良好的收益。

####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4.6.1 有关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的描述：

##### 4.6.1.1 日常估值流程

基金的估值由基金会计负责，基金会计对公司所管理的基金以基金为会计核算主体，独立建账、独立核算，保证不同基金之间在名册登记、账户设置、资金划拨、账簿记录等方面相互独立。基金会计核算独立于公司会计核算。基金会计核算采用专用的财务核算软件系统进行基金核算及帐务处理；每日按时接收成交数据及权益数据，进行基金估值。基金会计核算采用基金管理公司与托管银行双人同步独立核算、相互核对的方式，每日就基金的会计核算、基金估值等与托管银行进行核对；每日估值结果必须与托管行核对一致后才能对外公告。基金会计除设有专职基金会计核算岗外，还设有基金会计复核岗位，负责基金会计核算的日常事后复核工作，确保基金净值核算无误。

配备的基金会计具备会计资格和基金从业资格，在基金核算与估值方面掌握了丰富的知识和经验，熟悉及了解基金估值法规、政策和方法。

##### 4.6.1.2 特殊业务估值流程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成立停牌股票等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估值小组，成员由基金经理、行业研究员、监察稽核部、金融工程师、登记结算部相关人员组成。

4.6.2 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基金经理不参与或决定基金日常估值。

基金经理参与估值小组对停牌股票估值的讨论，发表相关意见和建议，与估值小组成员共同



商定估值原则和政策。

4.6.3 本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6.4 本公司现没有进行任何定价服务的签约。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4.7.1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可供分配利润为 1,496,204,810.57 元。

4.7.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7.3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将会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在严格遵守规定前提下，对本报告期内可供分配利润适时作出相应安排。

##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1 年上半年度，基金托管人在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1 年上半年度，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

###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1 年上半年度，由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b>资产：</b>		
银行存款	35,604,993.26	334,315,596.57
结算备付金	242,136,167.37	238,148,271.09
存出保证金	1,891,641.71	2,576,492.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23,551,709.71	4,248,624,507.92
其中：股票投资	3,615,121,190.11	3,915,217,168.7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08,430,519.60	333,407,339.2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35,453,430.65	-
应收利息	797,969.57	9,646,585.83
应收股利	2,043,641.71	-
应收申购款	1,293,376.29	3,746,961.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042,772,930.27	4,837,058,415.35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本期末 2011 年 6 月 30 日</b>	<b>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b>
<b>负 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73,071,637.12
应付赎回款	2,723,409.58	2,071,399.20
应付管理人报酬	4,907,739.50	5,885,033.55
应付托管费	817,956.58	980,838.9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2,133,963.94	4,702,632.35
应交税费	111,092.80	207,345.96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793,518.07	1,643,024.79
负债合计	12,487,680.47	88,561,911.91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2,534,080,439.23	2,657,165,688.65
未分配利润	1,496,204,810.57	2,091,330,814.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30,285,249.80	4,748,496,503.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42,772,930.27	4,837,058,415.35

注：报告截止日 2011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590 元，基金份额总额 2,534,080,439.23 份。

##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b>一、收入</b>	-457,292,064.38	-769,846,029.85
1. 利息收入	6,886,375.54	11,671,375.7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211,574.99	2,754,962.95
债券利息收入	4,674,800.55	8,630,549.9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285,862.81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80,460,784.82	63,460,411.0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61,653,636.65	48,612,402.50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3,160,673.57	786,310.7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1,967,821.74	14,061,697.71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5,039,746.27	-845,744,930.34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400,521.53	767,113.76
<b>减：二、费用</b>	44,692,931.74	55,649,451.35
1. 管理人报酬	32,313,496.13	36,985,105.54
2. 托管费	5,385,582.66	6,164,184.27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6,775,915.87	12,277,815.60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217,937.08	222,345.94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501,984,996.12	-825,495,481.20
减：所得税费用	-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501,984,996.12	-825,495,481.20

###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57,165,688.65	2,091,330,814.79	4,748,496,503.4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01,984,996.12	-501,984,996.1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23,085,249.42	-93,141,008.10	-216,226,257.52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26,158,457.76	86,416,827.18	212,575,284.94
2. 基金赎回款	-249,243,707.18	-179,557,835.28	-428,801,542.4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34,080,439.23	1,496,204,810.57	4,030,285,249.8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863,508,935.10	2,510,561,168.55	5,374,070,103.6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25,495,481.20	-825,495,481.2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3,965,422.84	41,799,504.95	115,764,927.7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12,965,673.01	306,320,466.77	719,286,139.78
2. 基金赎回款	-339,000,250.17	-264,520,961.82	-603,521,211.9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	-	-	-

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37,474,357.94	1,726,865,192.30	4,664,339,550.2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          邓召明          </u>	<u>          胡湘          </u>	<u>          刘慧红          </u>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6.4 报表附注

### 6.4.1 基金基本情况

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第 26 号《关于同意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核准,由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及其实施细则、《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试点办法》等有关规定和《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契约》(后更名为《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并于 2004 年 5 月 12 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共募集 2,444,882,321.46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4)第 7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基金已按规定将《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定文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各类股票、中央银行票据、债券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状况下,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30%-95%,国债投资比例为 0%-70%,中央银行票据投资比例为 0%-50%,金融债投资比例为 0%-50%,企业债投资比例范围为 0%-25%,可转换债券投资比例范围为 0%-25%,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如有投资需要可通过回购参与有价值的新股配售和增发。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上证 180 指数涨跌幅×65%+深证 100 指数涨跌幅×30%+金融同业存款利率×5%。

###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

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1 年上半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没有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6.4.6 税项

本报告期税项未发生变化。

#### 6.4.7 关联方关系

#####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没有发生变化。

#####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 2011 年上半年及 2010 年上半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发生股票交易、权证交易、债券交易、债券回购交易，也没有发生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业务。

##### 6.4.8.2 关联方报酬

######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	----------------------------------	--

	30 日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2,313,496.13	36,985,105.5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006,185.12	6,744,184.87

注：（1）支付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年费率为 1.5%，逐日计提，按月支付。日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当年天数。

（2）根据《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基金管理人依据销售机构销售基金的保有量提取一定比例的客户维护费，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客户维护费从基金管理费中列支。

####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385,582.66	6,164,184.2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托管费年费率为 0.25%，逐日计提，按月支付。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 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交通银行	113,231,384.89	329,346,884.92	-	-	-	-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2）与关联方之间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的债券（含回购）交易，该类交易均在正常业务中按一般商业条款而订立。

####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管理人未投资、持有本基金。

#####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 2011 年上半年末及 2010 年年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没有投资及持有本基金份额。

####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	35,604,993.26	579,885.96	583,754,525.71	1,135,597.10

####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 2010 年可比期间未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 6.4.9 期末（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没有持有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而流通受限的股票，也没有持有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而流通受限的债券及权证等其他证券。

#####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没有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没有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没有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 § 7 投资组合报告

###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3,615,121,190.11	89.42
	其中：股票	3,615,121,190.11	89.42



2	固定收益投资	108,430,519.60	2.68
	其中：债券	108,430,519.60	2.6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7,741,160.63	6.87
6	其他各项资产	41,480,059.93	1.03
7	合计	4,042,772,930.27	100.00

##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87,056,299.95	2.16
B	采掘业	12,534,000.00	0.31
C	制造业	1,992,042,669.51	49.43
C0	食品、饮料	313,492,767.90	7.78
C1	纺织、服装、皮毛	19,020,000.00	0.47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325,550,333.36	8.08
C5	电子	156,855,520.44	3.89
C6	金属、非金属	352,821,245.60	8.75
C7	机械、设备、仪表	565,856,359.07	14.04
C8	医药、生物制品	202,793,587.14	5.03
C99	其他制造业	55,652,856.00	1.38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00,749,975.82	2.5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357,970,202.79	8.88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56,921,034.12	6.37
I	金融、保险业	641,047,455.72	15.91
J	房地产业	51,280,000.00	1.27
K	社会服务业	76,519,552.20	1.90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39,000,000.00	0.97
	合计	3,615,121,190.11	89.70

###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50	中国联通	44,999,611	236,247,957.75	5.86
2	000858	五粮液	5,700,000	203,604,000.00	5.05
3	000629	攀钢钒钛	17,739,811	196,379,707.77	4.87
4	000527	美的电器	10,301,583	189,446,111.37	4.70
5	601318	中国平安	3,499,937	168,941,958.99	4.19
6	600036	招商银行	12,000,000	156,240,000.00	3.88
7	000418	小天鹅 A	9,700,000	155,782,000.00	3.87
8	601288	农业银行	42,050,241	117,740,674.80	2.92
9	002250	联化科技	3,587,841	114,272,735.85	2.84
10	600000	浦发银行	11,399,896	112,174,976.64	2.78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phfund.com.cn> 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50	中国联通	261,486,425.16	5.51
2	000629	攀钢钒钛	182,270,512.95	3.84
3	600000	浦发银行	125,802,216.55	2.65
4	601288	农业银行	109,706,474.07	2.31
5	601318	中国平安	109,111,172.95	2.30
6	600060	海信电器	101,415,941.44	2.14
7	601668	中国建筑	98,092,280.46	2.07
8	600016	民生银行	89,461,564.67	1.88
9	000888	峨眉山 A	85,608,759.65	1.80
10	600595	中孚实业	77,766,675.49	1.64
11	000024	招商地产	69,027,386.38	1.45
12	002073	软控股份	68,295,962.02	1.44
13	002215	诺普信	66,520,695.46	1.40
14	002222	福晶科技	65,029,187.39	1.37
15	600210	紫江企业	62,543,873.69	1.32

16	600469	风神股份	61,645,840.80	1.30
17	600383	金地集团	58,374,611.62	1.23
18	000501	鄂武商 A	53,656,141.81	1.13
19	600511	国药股份	51,974,513.46	1.09
20	300179	四方达	51,621,017.16	1.09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805	悦达投资	142,478,732.10	3.00
2	600362	江西铜业	120,883,154.61	2.55
3	600823	世茂股份	117,904,781.41	2.48
4	600354	敦煌种业	110,536,315.99	2.33
5	002202	金风科技	101,781,584.66	2.14
6	600380	健康元	98,579,986.63	2.08
7	600066	宇通客车	76,318,074.40	1.61
8	600516	方大炭素	75,181,873.03	1.58
9	000024	招商地产	73,929,970.30	1.56
10	002244	滨江集团	71,066,914.29	1.50
11	000401	冀东水泥	70,778,937.88	1.49
12	601808	中海油服	65,277,049.89	1.37
13	600059	古越龙山	64,828,546.91	1.37
14	002032	苏泊尔	61,658,366.20	1.30
15	600079	人福医药	61,394,438.86	1.29
16	002215	诺普信	55,332,651.80	1.17
17	000792	盐湖股份	54,489,041.06	1.15
18	000513	丽珠集团	51,943,877.30	1.09
19	002419	天虹商场	49,791,682.85	1.05
20	002206	海利得	47,669,539.43	1.00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341,295,984.69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155,297,273.28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96,550,000.00	2.40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1,880,519.60	0.2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08,430,519.60	2.69

###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1022	11 央行票据 22	1,000,000	96,550,000.00	2.40
2	126011	08 石化债	131,830	11,880,519.60	0.29

注：上述债券明细为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全部债券。

###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的五粮液的发行主体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因涉及多个信息披露事项披露不及时并存在重大遗漏等违规事件，于 2011 年 5 月 28 日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

对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股票，认为高端白酒估值合

理，成长确定且业绩有保证，该股票虽受到行政处罚但长期价值仍在。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其它证券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股票。

**7.9.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891,641.7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5,453,430.65
3	应收股利	2,043,641.71
4	应收利息	797,969.57
5	应收申购款	1,293,376.2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1,480,059.93

**7.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9.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148,191	17,100.10	555,339,600.38	21.91%	1,978,740,838.85	78.09%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70,655.12	0.0067%

注：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从业人员投资、持有本基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4年5月12日）基金份额总额	2,444,882,321.4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657,165,688.6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26,158,457.7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49,243,707.1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34,080,439.23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10.2.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经 2011 年 3 月 1 日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全票通过，聘任胡湘为公司副总经理，高管资格申请时间为 2011 年 3 月 4 日，批准时间为 2011 年 4 月 27 日，胡湘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10.2.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对公司运营管理及基金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与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相关的诉讼事项。

##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改聘为本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华泰证券	1	-	-	-	-	-
上海证券	1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东莞证券	1	-	-	-	-	-
华泰联合证券	1	1,549,060,574.61	34.45%	1,316,471.17	35.11%	-
银河证券	1	986,678,161.30	21.94%	801,681.44	21.38%	-
湘财证券	1	783,279,779.68	17.42%	665,748.23	17.76%	-
广发证券	1	697,221,541.65	15.51%	566,496.68	15.11%	-
方正证券	1	233,269,837.10	5.19%	198,277.65	5.29%	-
渤海证券	1	97,548,081.16	2.17%	79,258.89	2.11%	-
安信证券	1	76,356,609.89	1.70%	61,992.19	1.65%	-
长城证券	1	40,287,982.85	0.90%	32,733.87	0.87%	-
中信证券	1	32,890,689.73	0.73%	26,724.57	0.71%	-
海通证券	1	-	-	-	-	-

注：交易单元选择的标准和程序：

1. 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代理本基金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使用其交易单元作为基金的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的标准是：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 (2)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 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二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4)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 (6)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

2. 选择交易单位的程序：

我公司根据上述标准，选定符合条件的证券公司作为租用交易单位的对象。我公司投研部门定期对所选定的证券公司的服务进行综合评比，评比内容包括：提供研究报告质量、数量、及时性及提供研究服务主动性和质量等情况，并依据评比结果确定交易单元交易的具体情况。我公司在比较了多家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水平后，分别向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租用交易单元作为基金专用交易单元，并从 2004 年分别开始陆续使用。本报告期内上述交易单元未发生变化。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	-	-	-	-	-
上海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东莞证券	-	-	-	-	-	-
华泰联合证券	20,069,113.50	82.82%	-	-	-	-
银河证券	-	-	-	-	-	-
湘财证券	3,197,598.00	13.20%	-	-	-	-
广发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渤海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965,334.00	3.98%	-	-	-	-
长城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 25 日